



晋江原创网  
HTTP://WWW.JJXXC.NET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  
你只需回眸，便有醉了春风的芬芳……

壹·【桃李不言】  
楚湘云·著

清風  
吹散  
往事如烟

朝華出版社



朝華出版社

清風吹散  
往事如烟灭

楚湘云·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桃李不言 / 楚湘云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2007.11

(清风吹散往事如烟灭;1)

ISBN 978-7-5054-1780-9

I.桃… II.楚…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73556 号

## 桃李不言

作 者 楚湘云

策划编辑 焦雅楠

责任编辑 张 冉

特约编辑 崔 西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68433141(编辑部)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http://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三河市燕山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447 千字

印 张 23.5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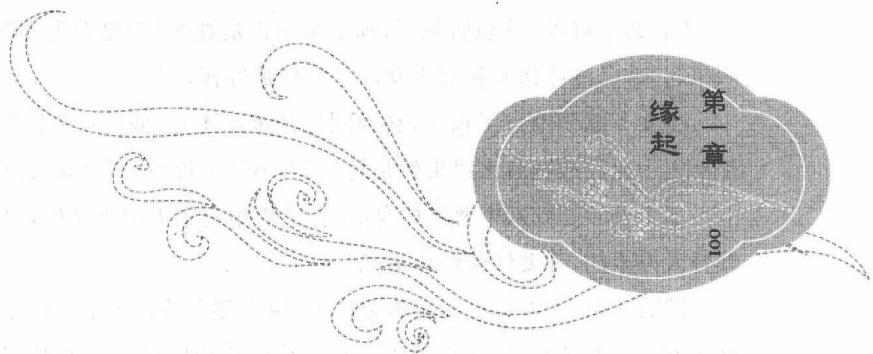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7-5054-1780-9

定 价 29.8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中秋过后不久，下午。江苏和山东两省交界地域。

官道在这一段远离了运河，远离了城镇，又处于两省交界。在乱世只怕要成为两边不管、土匪出没的险地了。好在此时明君当政，政治清明，加上朝廷对江南的重视，这一段的官道虽地处偏僻，又被运河分去了大半的交通，一向倒也太平。

一队人马从南往北行来，当中一辆篷车，车帘被掀了起来，车上两个少女不住向外张望，其中穿了淡粉衣服的少女时不时为另一个穿着浅绿衣裳年纪略小的女孩指点说明。一旁骑在马上穿着深蓝长衫的年轻男子含笑看着这一幕，时而插上两句。后面跟了三匹马，马上的人一看就是随从保镖一类。

粉衣少女说了一个有关景致的传说，听得绿裳少女向往不已。

蓝衫男子好笑地看着妹妹沉迷的样子，随口称赞：“曹姑娘通今博古，令人佩服！”

粉衣少女正要谦逊两句，却见道路两旁突然冒出十来个蒙面的灰衣人，个个手里拿着明晃晃的大刀。

可怜两个深闺女子，哪里见过这等世面，只吓得浑身发抖连声尖叫，只差没晕过去了。饶是那年轻男子曾经走南闯北，一下子也有些蒙了，不知自己几个人何时得罪了这样的厉害角色。倒是那两个保镖，见到为东家出力的时候到了，虽然也胆寒对方的人数和手中的刀，还是尽职地冲到了前面，口中一边呼喝着：“大胆贼人，竟敢惊动我家少爷小姐！”

那群灰衣人根本没有把这种小角色放在眼里，走上两个人三下两下就将两个保

镖擗在了地下。正中一个首领模样的灰衣人看着倒地不起哀哀呼痛的两个保镖啐了一声：“这种东西也要老子出手?! 害老子白白喂了两个时辰的蚊虫! 真他妈倒霉!”

他身后一个灰衣人皱眉看了看正筛糠一样发抖的几个人,有些迟疑地说:“老大,事情好像有些不对头!”

“怎么不对啦?你也听见了,那丫头不正是姓曹?定是曹寅那厮的女儿!”首领大叫了起来,又冷冷指着粉衣少女问:“你可是姓曹?”

少女下意识地点了点头,猛地回过神来:“不是,我……”才要说我爹不是曹寅,那群人中已经鼓噪起来:“果然是她!”“小丫头狡猾!”“老大,快杀了她!”

那个首领走到那个曹姑娘身前,狞笑着举起大刀:“小姑娘,对不住了!老子是拿钱替人办事的,你要怪就怪你爹吧!”

铛的一声,大刀被一支长枪架住了。原来那个蓝衫男子早已经回过神来,趁着那群灰衣人没有注意他,悄悄地下了马把自己的长枪拿在了手中,在曹姑娘头顶不到半尺的地方堪堪架住了大刀。曹姑娘身子晃了晃,已经昏倒在了地上。

在首领杀人的目光中,男子微微一笑:“你们认错人了!她是山东泰安曹家的女儿,不是江宁织造府的小姐!”

他脸上笑着,心中早已乱了方寸。他也是名家子弟,从小走南闯北,见过的人遇过的事比那两个少女不知多了多少。此时,他已经知道这群人因为某种原因在此潜伏,意图对江宁织造府不利,而粉衣少女因为那个“曹”字被当做了正点子,看那些人的样子只怕根本不准备留活口。

他的长枪曾经名师指点,在京师一带也小有名气。可对方不是一两个而是十多个人,就算他自己想脱身都不容易,何况还要护着妹妹和曹姑娘。总是因为他那一声“曹姑娘”引出了这一场大祸,无论如何他都不能抛下她不管。他后悔听从妹妹的要求弃舟从岸,又以为天下太平,只带了武功平平但性情稳重的两个随从。

那首领狰狞一笑:“小白脸,你是曹小姐的相好?想英雄救美不成?放心!爷爷我会让你们一块儿上路的。要是跪下给爷爷磕个头,兴许爷爷一高兴还挖个坑把你们俩埋一块儿。”

灰衣人哄笑起来。蓝衫男子也不搭话,长枪一抖将大刀推了出去,和那个首领战在了一起。

“小白脸有点儿门道!”首领慌忙应战,同时吩咐手下,“这小子交给我,你们去把那几个收拾了!”

蓝衫男子听得众人口中应是,已经冲了过来,妹妹被吓得尖声哀叫,只觉得心胆俱裂:“罢罢罢,想不到我等今日糊里糊涂丧命于此!”

正在这紧要的时候,耳边传来一阵尖锐的破空之声,和一阵此起彼伏的惨叫。

那首领跳出战圈四下一看，只吓得魂不附体。就在这眨眼之间，他的那些个手下已经东倒西歪，每个人身上都插了两三支箭。

南边的来路，远远地立了两匹高头大马，马上两人手中正拿着弓箭，其中一人手中一弹竟是三箭连发嗖嗖地向他激射过来。饶是他动作快，也只闪过两箭，第三支箭还是深深地插进了他的左边大腿。

到底是个首领，怪叫一声倒在了地上，随即跃起喝道：“快撤！”一边带头向路边的树林中逃去。其他几个灰衣人互相搀扶着，在顷刻间走了个一干二净。

蓝衫男子过去搀扶起妹妹，安抚一番，又把晕过去的曹姑娘抱到车上。受伤的两个保镖也在小厮的帮助下站了起来，过来请罪。他略略安慰了两句，让他们先去歇着，自己迎上了两匹慢慢踱来的马匹。

到了近前才看清竟是两匹大宛名驹，马上的两人装束和面貌与众不同，没有剃发，倒像是塞外的蒙古人。左边那个年纪较大，大约二十岁，穿了件黑色带暗纹的缎面长袍，马背上挂了长弓和箭囊，面色微黑，鹰鼻薄唇，长发随意地披在肩上，神色刚毅疏远。右边那个少年，十四五岁的样子，穿了件浅灰的皮袄，身背长弓，腰挂箭囊，显得英姿勃勃，头发在身后梳成个辮子，黝黑的脸上一双明亮的眼睛充满好奇。两人的容貌有六七分相似，显然是兄弟。

蓝衫男子上前一步，单膝跪下，双手抱拳行了个礼：“在下乐家山，在此叩谢两位救命大恩！”

马上两人好像被人跪惯了似的，并不下马搀扶。青年人淡淡说道：“不必客气。”

乐家山心中暗暗猜测两人身份，嘴上说道：“不知两位尊姓大名？救命之恩，请容在下日后报答！”他这话倒是诚心诚意，今日如果不是遇到这两位，他们之中怕是没有人能逃出性命，就连家人想要报仇申冤都不会有头绪。

“举手之劳，不足挂齿。”那人神情仍是淡淡的，拨马就要走开。

“那些人是强盗吗？”少年眨了眨眼，“不是说中原的皇帝圣明，天下太平吗？怎么还会有强盗？”这少年口音极重，乐家山只能勉强听懂。

那青年听了这话皱了皱眉，倒也没说什么。

乐家山颇觉奇怪，据他所知蒙古各部臣服于满清政权，当今皇帝也是他们的汗王，这少年的话倒透着蹊跷。他出身商家，通晓人情世故，又感激相救之恩，还是据实回答：“依在下看来，这伙人并不是强盗，而是——”

他的话被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打断。

众人一起向来路看去，只见烟尘滚滚夹杂了几声清脆的叱呵，赶来了一群人。当先是一辆马车，车旁一左一右两匹快马紧紧相护，后面还追着一小队人马。

乐家山大惊，不知又发生了什么变故。两个蒙古人倒是一眼认出那是他们先前超过的一批人，少年似乎觉得很有趣。

马车来到近前将将停稳，车上已经跳下来一红一黄两个少女，向这边跑来，口中叽叽嘎嘎叫着：“刚才是什么声音？”“你们遇见强盗了吗？”“强盗在哪里？”“怎么让他们跑了？”

护在车旁的一位老者带住缰绳，有些无力地叫道：“小姐，快回来！”

另一匹马向前又跑了几步，马上的人借势跃起，在空中翻了个跟斗落在了两个少女面前，拦住了二人的去势：“楚言，快和曹小姐回车里去！”

穿着水红色骑装的少女楚言一把抱住了这个年轻人的胳膊，摇晃着撒娇：“靖夷哥哥，让我过去看看嘛！”

趁着靖夷和楚言拉扯的工夫，穿着鹅黄色骑装的少女一低头竟从靖夷的臂下钻过，跑到了三人跟前。

“江宁织造府的曹小姐？”乐家山已经从年轻人口中的“曹小姐”三字推断出这群人才是那些灰衣人要找的正点子。自己一干人险些替他们送了性命，这两个少女却兴高采烈，巴巴地赶来看热闹，叫他都不知是该笑还是该气了。

曹小姐眨巴眨巴大眼睛：“你认识我？”

乐家山苦笑，不知该怎么跟这位不知人间疾苦的大小姐说明情况。

靖夷露的那一手看得马上的少年眼睛发亮：“你的骑术真是不错！我们较量一下？”

正在和楚言纠缠不清的靖夷没有搭话。倒是楚言听见这个少年口音古怪，抬头一看失声叫出来：“你们是蒙古人吗？你们真是蒙古人？！太好了！”她双手拉住靖夷，不住摇晃，“靖夷哥哥，跟他比！看看是你这个半个蒙古人厉害，还是他们整个儿的蒙古人厉害！比嘛！比嘛！”

那少年自己也有一个刁蛮任性的妹妹，见靖夷被楚言缠得不行，不由替他头大。

靖夷对付这个小丫头早已有了经验，只板下脸问：“你今早离船的时候答应了我什么？又答应了我额娘什么？下回是再不能信你了！”

楚言几乎立刻放开了手，支吾了两句，小声说：“那，我等等冰玉！”

那少年见靖夷两句话就把一个刁蛮丫头变成了一个乖乖女，不由大为佩服，仔仔细细上上下下打量起两个人来。

靖夷大概二十岁，中等个头，相貌普通，细长的眼睛，厚厚的嘴唇，凑在一起给人一副忠厚的感觉，可他眼中的精光又让人觉得此人不简单。

他身边的少女楚言此时一副低眉顺眼的样子，倒是典型的江南女子模样，皮肤白皙细嫩，瓜子脸、大眼睛，算不上大美人，但是非常清秀，落落大方。

似乎感觉到少年无礼的目光，楚言飞快地抬头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少年怔了一下，随即咧开大嘴，有些放肆地笑了起来。

他那个一直像是没有表情的哥哥也在嘴角露出了一点笑意，下了马，走到二人面前：“你身上有蒙古人的血统？”

“是呀——”楚言急着回答，抬头遇到靖夷严厉的目光，忙把头偏到一边喊了一声，“冰玉！”

曹冰玉答应了一声，跑了过来：“楚言，你想不到吧，刚才那伙人其实是想杀我的呢。结果把另外一个姓曹的姑娘当成我，把人家吓晕了。”

听出她并不觉得害怕，倒好像遗憾自己没有适逢其会，三个男人都有些惊讶。

靖夷暗暗叹气，楚言可真是找到一个难姐难妹了，这两个人一起还不知道要闯出什么样的大祸呢。

“真的？真笨！”楚言的反应与她不相上下。

“就是！楚言，你说他们会不会再来？”

蒙古少年已经跟着他哥哥下了马，此时快要听不下去了：“那伙人个个拿着大刀，凶得很呢。要不是我们赶到，那些人早就死光了。”他是嫌这一路上见到的中原女子无趣，说话细声细气，连路都走不稳，可是这两个也太胆大包天了吧！

“对啊！乐公子说强盗中了你们的箭才逃跑的！他说你们的箭法很神奇呢！”曹冰玉一脸崇敬。

如果说楚言的容貌是很清秀的话，曹冰玉几乎都算得上娇艳了，白嫩的皮肤，漆黑的眼睛，小巧的鼻子，嫩红的嘴唇配上一身鹅黄的衣裳，宛如一朵夏日的玫瑰花。蒙古少年突然觉得有点眩晕。

靖夷心中有些忐忑，不知是什么人要对曹家的人下手，会不会连累他们。他不敢留下两个女孩和这两个不知来历的蒙古人在一起，只好希望曹福能把事情弄清楚，想个好对策。

曹福听说有人要对小姐不利，而且对他们的行踪似乎还颇为了解，也是大吃一惊。虽然两位小姐不太安分，吵了几天要上岸玩耍，但让她们上岸玩上一天的决定还是他今晨和靖夷的母亲洛珠商议决定的。对方似乎立刻就知道了，算好了时间在这里守株待兔，如果不是两个丫头一会儿要骑马，一会儿又累了要歇歇，一会儿又跑去逛集市，耽误了半天工夫，只怕今天是不能善了。

他跟随曹寅多年，深知曹寅得到康熙的宠信，本人为官八面玲珑，表面上风光十足，暗地里还是有不少敌人。曹寅官阶不高，但有密报之权，江南官场有个风吹草动都会怀疑到他头上。早几年为了江宁知府陈鹏年的事又与太子和两江总督阿山结



下嫌隙，太子为人狭隘记仇，派人寻仇也不是不可能。反清复明的势力一直视曹寅为满清走狗，也有可能借此打击江南的汉人官员。

乐家山见曹福白了脸半天没说话，猜到他心中的想法，也不好说什么。

曹福呆了一会儿，勉强说道：“今日之事，总是我们连累了公子、小姐。在下先替我家老爷向公子赔罪！”说着便是深深一揖。

乐家山连忙还了一礼：“路行久了难免会碰上一两个宵小。曹大人何罪之有！我看方才那位公子身手不错，老伯不如与他商量一个对策！”

“也只有如此了！”

曹福为众人引见：“这位是京城药铺‘同仁堂’乐家的公子。那位是他的妹妹乐小姐。”“这位佟小姐，是浙江水军都指挥使佟世海的女儿。靖夷是她的一位兄长。”

那两个蒙古人也自报名字，年长的是日朗，年轻的唤做策零，果然是兄弟俩。曹福等人知道这必不是他们的真名，但见二人气度不凡，猜测可能是某位蒙古王公的世子，也不敢多问他们的身份。

乐家山暗暗称奇，没想到另一位少女的身份更是高贵。原来，这名叫佟楚言的少女，虽然他父亲只是三品武将，但她姓佟，属于满洲大族佟佳氏。当今的康熙皇帝的生母和第三位皇后都是出生于这个家族。

不多时，曹秀兰醒来。因为担心前路再遇匪徒，乐家山决定与曹福等人一块儿上路，也好有个照应。日朗和策零也是要往北走的，也和他们一起走。

佟楚言、曹冰玉和乐芸芷本来年纪相仿，又都是女孩儿，立刻熟了起来，干脆叫乐芸芷坐到她们的马车上，留下惊魂未定的曹秀兰在另一辆车上歇息。三个少女你一言我一语，又笑又闹好不开心。

那个名叫策零的少年骑马走在车旁，笑嘻嘻地听她们说话。他本来比几个女孩大不了多少，草原上长大，不知什么男女之防，见惯了男女跑马对歌诉衷肠的场景，略略地知道一些讨女孩子欢心的诀窍。但他出身高贵，生性骄傲，从来不把女子放在眼里。只是，这三个女孩子清新自然，毫不做作，有些顽皮任性却更显得活泼可爱，加上容貌秀美，吴侬软语，甚是动听，竟叫他忍不住要讨她们的欢喜，当下毫不犹豫施展手段，仔细描绘故乡的美景，只哄得三个少女娇笑不断，不住向他打听蒙古的风情习俗。

“我最喜欢的一句诗就是：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总想着有机会要去看看，不知是怎样一番壮丽广阔。今天听你这么说，原来这草原不但风光无限，就连人也是极有趣的！”佟楚言悠悠地说，脸上一片向往。

曹冰玉拍手笑道：“等我们进了宫，有机会就向皇上讨个情，请他塞外巡幸的时

候带上你我,就可以亲眼看看策零说的是不是真的。”一边斜眼看着策零。

当日,康熙南巡,曾经在她家住过,也曾经见过她,和蔼地问她念了什么书,最喜欢做什么。在曹冰玉的心中,皇上虽然威严,可是也就是个伯父一样的存在,就是那些个阿哥也是个温和可亲。

一提起她明年要参加选秀,她母亲总是黯然,催着曹寅想法子让她免选。可她心中却是雀跃的,想着总算可以离家,进京看看,也要看看皇宫里有什么好玩的。

再等到遇上楚言,两人趣味相投如漆如胶,更是恨不得早早离了父母的管束才能自由自在,百般求了父母,和楚言一路上京。这几天,她两个就像是出了笼子的鸟儿,四处贪看新鲜。

曹冰玉在家时也算父母手心的宝贝,却也未必样样如她的意,直到见了洛珠嬷嬷对待楚言,才知道什么叫做百依百顺,言听计从。还有个靖夷在旁,眉头也不皱,默默为她收拾烂摊子。

一路上,曹福有时约束她,任她又撒娇又央求,也不松口。楚言只往那儿一站,叹了口气:“等我们进了宫,做了奴婢,处处受拘束,再不会有人疼爱我们了!”曹福身子一僵,洛珠嬷嬷已经快垂下泪来。楚言对她做了个鬼脸,两个人躲到一边暗笑。

今天一早,也不知洛珠嬷嬷对曹福说了什么,就让她们上岸,痛痛快快地玩上一天。曹福不知怎么就转了性,说想骑马,就给找来了两匹小马;预料到她们二人骑术甚差,远远地叫了辆车跟着;路上她们听说有集市就非要去,皱了皱眉也让她们去了。

她爹妈总说她不懂事,不通世故,进了宫必要吃亏,其实,她也是明白的,早打好主意,入了宫也不要和楚言分开,最好能一起分到皇上那里,就没有人敢欺负她们了,皇上去哪里,她们都跟着去看个热闹。

“好啊!”楚言笑道,“到时候就叫策零做东,好好请我们吃喝玩乐!”

策零原想说皇帝就是去塞外也不是去我家,一扭头看见哥哥正盯着他,忙把嘴边的话吞下去,笑嘻嘻地说:“你们既然喜欢草原,嫁到我们家来吧!”

曹佟二女羞红了脸,连声吓他,转过头自己说话,再不肯理他。

佟楚言的父亲出身军旅,生母早逝,抚养她长大的洛珠嬷嬷自己是蒙古人,只要她健康快乐就好,哪管什么三从四德。每次继母想要管教她,嬷嬷总要百般袒护,甚至与继母吵闹。她父亲视洛珠如亲姐,公务繁忙,一回家还要断家务案,少不得埋怨继母,久而久之,只要不闹出大乱子,都由着她们去。

前一阵子,楚言弄出了一件大事,她父亲才惊觉女儿已经到了选秀的年纪,野性难驯不服管教,要是进了宫惹出什么大祸,不但自身性命难保,就是家族也要受到牵连。与她继母合计,决定提前送她进京,让她在自己族叔佟国维那里住上一阵子。一

方面，佟国维的母亲，佟家的老太君尚且健在，让楚言到她膝下承欢，也让老太君和众女眷帮忙管束她的性子；另一方面请佟国维帮忙办免选，再看着找门合适的亲事。

佟家今日能够在朝中有无二的势力，除了先辈功勋显著，当今皇帝另眼相看，就是佟家人才辈出，同气连声，互相提携。现在的族长，“佟半朝”的核心人物佟国维为人老练，对子侄后辈一向多加照拂。他身为康熙皇帝的舅舅和岳父，本身位高权重，朝中各方势力无不争相与其交好。只要老太君和佟国维愿意照顾楚言，楚言的事情自然能够妥帖稳当。

佟世海百般计算，也想不到楚言会在江宁遇上曹冰玉，有了个做伴的，从此更是不受拘束，一意孤行，直到差点送掉性命。得知楚言和曹寅之女同路上京，还自我安慰说楚言总算交了个知书识礼的闺中好友，日夜相伴受些熏陶，大概再不会胡作乱为了。

曹寅对两个丫头的性情多些了解，心中有些不安，转念想到就算她们路上有些什么事，只要到了京城，傍着佟家这棵大树，又有老太君在，应该不会出什么乱子。

曹冰玉年老之时，每次想起这一日的经历，便会感叹：一切都是从那一日开始的！

这时，曹冰玉还是孩子，一个在父母羽翼下长大，不知世事险恶，而又自以为通晓世故胸怀妙计的孩子。她和楚言嘀嘀咕咕地说起济南怎么是泉城啦，皇上又怎么谒泰山啦，就是不肯答理一边陪着笑脸的策零，谁让他言语冒犯了她们呢。

她们新交的朋友乐芸芷，坐在她们身边入神地听着这一切。

她从小依着母亲长大，她母亲对她管教极严，经常开口闭口指责她这里那里不好，不像个大家闺秀，总是要求她行止得当，不可以给她丢脸。母亲去世，让她很惶恐，幸好，哥哥对她很好，想方设法逗她高兴，即将见面的父亲和嫡母好像也没那么可怕了。从小母亲教她读书，自负也是个小小的才女，见到曹秀兰的旁征博引，已经觉得自己的见识狭隘，没想到又遇到曹冰玉和佟楚言，简直是另一个世界的人。看见她们对于将要进宫做秀女，不但毫不悲切，而且兴致勃勃，乐芸芷突然觉得自己的命运也并不可悲了。感染了她们的胆气和大方，她活泼的天性开始舒展。

听见她们在筹划着要去登泰山，乐芸芷黯然地瞟了一眼自己的小脚，赌气道：“我去不了！”

曹冰玉和佟楚言都是一愣，顺着她的目光看到她被缠得小小的双脚：“这是什么？”她们往来的女眷多是旗人，还真没怎么见过这种事物。

看见乐芸芷自卑地将双脚缩进裙里，佟楚言拍了拍她的手背：“别担心，我有主意！让他们找顶软轿，抬你上去。实在不行，我让靖夷哥哥抱你上去。会当凌绝顶，一

览众山小。到山脚下了，怎么能不上去！”

乐芸芷见她真心为自己谋划，心中感激，又听她说让那个叫做靖夷的男子抱她上山，不由得红了脸，低头不语。

曹冰玉哈哈一笑：“人家自己有哥哥，用不着求你的靖夷哥哥！”

佟楚言拍拍脑袋：“我怎么又忘了，规矩！让你哥哥抱你上山，可不算违礼了吧！你要是没有定亲，嫁给靖夷哥哥也很不错啊！他武功又好，脾气又好，我要是不用进宫，一定和他行走江湖去！”

“我也要去！这么有趣的事怎么少得了我！”曹冰玉一把拉住楚言。

佟楚言叹了口气：“你我这不是要进宫吗？”

曹冰玉转了转眼珠子：“不如我们先进宫，玩够了再出来和靖夷哥哥行走江湖？”

“好啊！就是不知道要是进去了，什么时候可以出来。”

“怕什么。有我爹，还有你们佟家老太君呢！我们进了宫只要讨得皇上的欢心，自然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曹冰玉想到的是皇上和蔼可亲的笑容。

“我听人家说，伴君如伴虎。”乐芸芷小声说，“你们还是不要进宫好了。”

“听说皇宫里很好玩，西苑，畅春园，不进宫怎么看得见？”说来说去，曹冰玉是想去逛皇家园林的。

佟楚言其实并不像父亲以为的那么糊涂，进了宫肯定不能像以前那么自由，可是按父亲、继母的意思，不进宫就要找个人家把她嫁了。她可不想嫁给一个不认识的人，做个受气的小媳妇，倒不如进宫去，至少吃好穿好，还可以长点见识。如果在宫里当真不好过，再求求长辈们想法子把她弄出来好了。

她摆摆手：“快别提扫兴的事情！咱们筹划筹划路上怎么玩，不管别人说什么，我是一定登泰山的！”

曹冰玉自然也是一门心思要去的。就连乐芸芷，听说她的小脚带来的问题得到了解决，虽然不像曹、佟两个大声嚷嚷，脸上也是写满了想去想去。

策零听她们说得有趣，舍不得这么快就和她们分开手，也去和他哥哥商量。

日朗这次本来就是入关游历，爽快地答应了。

到了渡口，佟楚言的保姆洛珠早早带人等着，见到楚言心满意足地平安回来，没有惹什么祸，心中欢喜，别的什么也顾不上计较。

洛珠的父亲来自蒙古草原，身份低微，早年做了佟国瑶的马夫，因为忠心耿耿，救主有功，受到器重。她母亲早逝，佟国瑶的夫人收养了她。洛珠老实本分，人又勤快，深得佟家上下的欢心。及至她出嫁夫死，佟老夫人又将她母子接回，让她的两个儿子与佟氏子弟一起念书，她主动要求做了楚言的保姆。

她虽然不曾真在草原上生活过，蒙古人的热情爽朗、来者是客的天性却深植在她的血液里。猜测日朗和策零二人身份高贵，自是小心接待，对乐氏兄妹和曹秀兰也是嘘寒问暖。

佟楚言要做什么，一向有办法得到洛珠的同意。楚言能去，曹福自然拦不住冰玉。她们登泰山的愿望，得到了首肯。

乐家山见芸芷好容易摆脱了丧母的愁苦，交到两个新朋友，心中欢喜，也不阻拦。

曹秀兰的家族前些年和曹寅他们并了宗，曹秀兰算是本家的小姐，此番累她受惊，曹福本来有意护送她回家，顺便向她父母致歉，这样一来正好顺路。

曹秀兰的祖父曹宁是个颇有傲骨的读书人，认为曹寅一家投靠清廷，坏了汉人的风骨，本来是不同意并宗的，但他一个酸腐老朽，在家族中没有地位，说话也没有人听。曹秀兰受其影响，这次又受了曹寅的连累险些丢了性命，对曹冰玉成见极深。

她曾听人说过，佟家乃是汉人，在明朝屡受国恩，却甘心投靠满清做了走狗，来打汉人的江山，也看不起楚言。别人敬她二人身份高贵，她却心存鄙视。又见她她们一路上和那个蒙古少年有说有笑，毫无闺中女子应有的羞涩持重，心中很是不以为然，话中带刺。

却有一人在旁看得摇头。乐家山在江宁的亲友家遇见也是来探亲的曹秀兰。他的结发妻子两年前去世，亲友见他二人年貌相当，有心撮合，央求他顺路送曹秀兰回家。他本来见她言谈举止落落大方，心存好感，欣然答应。一路上，曹秀兰耐心陪伴照顾芸芷，他几乎决定回京禀报过父母，就要去泰安提亲。这一下见到曹秀兰肤浅狭隘的一面，不由大失所望。

他乐家只是医家商人，在商言商，没有什么汉夷大防的观念，更不想扯进反清复明的烂摊子中去。曹秀兰这样的女子自然让他望而生畏。

曹秀兰若是知道自己竟然这样错失了一段好姻缘，不知会如何作想。

晌午刚过。紫禁城。一个小院。一间耳房。

屋子里空空荡荡的，只靠着里墙放了一张床，床边放了一张旧桌子，一把旧椅子。

正值夏天，床上挂着蚊帐。此时，帐子被撩了起来，露出床上躺着的人。这是个很年轻的女子，面貌姣好，脸色苍白，似乎陷入了极深的睡眠，呼吸极浅，几乎不可捉摸。

突然，她皱了皱眉，轻轻动了几下，缓缓睁开了眼睛，有些怔怔地瞪着帐顶发了一会儿呆，又把眼睛闭上。良久，她再次睁开眼睛，发现对着的还是那顶发灰发黄的棉质蚊帐，她转动眼珠，向帐子外面看去。一排古香古色上半截带雕花木窗的木门，往下看是青砖铺就的地面，往上看是黑黑高高的木梁。如果不是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就应该是座寺庙了。她明明记得自己应该是睡在那间公寓属于自己的房间里。怎么会跑到这种地方来了？！这种古老的蚊帐好像还是很小的时候，奶奶带她去乡下玩，在一个老太太的房里见过那么一次，现在居然还有人在用！

难道她被绑票了？如果是，她怎么会不知道？她的室友都睡死了吗？楼下传达室不是二十四小时有人值班吗？

“我在做梦！我在做梦！我在做梦！”她小声安慰自己，一定是太累了，居然产生了幻觉。合上双眼，她对自己说再睡一下就好了！

冷不防，房门砰地被推开。她顺着声音的来源看过去，望进了一双比黄豆大一点的眼睛，是个十多岁的男孩子。男孩见她醒了，喜不自胜：“楚言姑娘，您醒了！太好

了！我这就给您把药端来！”话未落音，人已经跑开了。

好顺滑的京片子！有些时候没听到了。挺机灵的小孩，就是什么地方怪怪的。他叫我的名字没有叫错，看样子也不像是坏人，到底是怎么回事？

她正在纳闷，男孩子又跑了进来，手里小心翼翼地捧着一碗黑糊糊冒着热气散着苦味的液体，放到了桌上。男孩一进屋，她就意识到什么地方不对了。他居然穿了件灰了吧唧看不出原色的圆领长衫，更夸张的是脑后还拖了根辫子！她目不转睛地盯着男孩一半剃得溜光一半梳成辫子的脑门儿，半天也没发现头套的接缝。趁着男孩走近要和她说话，她抬起身，一把揪住男孩的辫子，使劲往后一拉，心中冷笑，什么东西，也敢玩我！

男孩疼得眼泪都出来了，嘴里哇哇叫着，膝盖一软，跪了下来，不停地磕头，口中连连讨饶：“姑娘饶命！姑娘饶命！”

这回轮到她傻了。怎么回事？

“你是谁？怎么会在这里？我又怎么会在这里？这是哪里？”

“奴才叫小六子，是管事的刘公公派来侍候姑娘的。姑娘受了伤，主子们让姑娘在这里养伤。这里原是东角门边上放杂物的一个院子。”小六子利落地回答完她的问题，抬眼悄悄打量这位姑娘。

她很努力地跟上他的话，奴才？公公？主子？能攒齐这些东西的地方好像只有一个——皇宫！可巧，她前两天正偷空看晓阳推荐的一篇穿越文。可恶！居然开这种玩笑。

“你，”她满面狐疑有点艰难地问，“你该不会是太监吧？”

小六子身体一僵，咬着嘴唇，泫然欲泣。就在她几乎要开口道歉的时候，小六子几不可觉地点了点头。

不可能！这种骗局要拆穿也很容易：“你把裤子脱了！”那玩意儿，她又不是没见过。

小六子愣住了，下一秒满脸通红随后变得煞白，捣蒜似的磕起头来：“姑娘饶了我吧！要打要骂都由姑娘，只求姑娘饶了我这一下！”

呃，这个小六子演技很好嘛，好像是真的似的。她想坐起身来，却诡异地发现自己身上穿了件蓝色的衣裳，款式很像和小六子的长衫属于同一个时代那种。嗨，连衣服都给她换了过来，挺精细呀！

古香古色的门窗，青砖地面，古老的房顶，古旧的蚊帐，古式的衣服，还有一个动不动就磕头求饶的太监！目光古怪地落到搭在胸前的一缕长发上，心中惊恐起来：不，这不可能是真的！这违反了她的所有认知！

My god！她惊呼一声，颓然倒下，随即发出一声更惨痛的呼叫：后脑勺一阵剧

痛。伸手一摸，她的头上居然缠着纱布，脑后一个大包！

“这是谁干的？！”

额头快要磕出血来了的小六子有些想上前扶起她，看见她咬牙切齿，目中喷火的样子，马上想起刚才的揪辫之仇和可怕的命令，又缩到了一边，支吾了一声：“我去给姑娘端饭来。”溜烟跑了。

留下她，王楚俨，好歹也看了几篇穿越文，虽然不太情愿，基本上接受了她已经落到了一个全新，不，是古老的世界这一可能的事实。努力地回想究竟是什么导致了这一次的穿越，或者，她真是在做梦？抬起一双白嫩细软的小手，犹豫了一下，狠狠地咬了下去，立刻，又是一声惨叫。

那么是真的了，是昨天晚上有什么异常吗？太阳？月亮？她好像没有抬头看天过。没有车祸。没有事故。她很确信她昨天没有做过什么特别的事情，也没有遇见什么奇怪的人。昨天是很普通的一天，上班加班，吃饭回家，洗澡睡觉。她没有做什么特别的事情呀，就连 Chris 把她叫去谈话，说考虑提升她的时候，她说的话也是很得体的。等等，昨天临睡前她好像说了句什么。

昨晚，她回到家已经累得像条狗，听见老妈留言催她快点打完交给她的论文，姨妈留言要她帮忙翻译一篇病例报告，还有表姐和堂嫂说了什么什么，她很是发了一顿牢骚。上床后翻了两页那篇穿越文，说了句：“让我也穿一回吧！让我到一个没有电话，没有电脑，不需要加班，没有人逼我干活的地方去！”

居然，就让她这么心想事成了一回，早知道她是不是应该许个别的愿望？让她见到她的理想情人之类的？

真是自作孽，不可活啊！摸着脑后的包，她唉声叹气地想只好既来之则安之了，先想法子打听一下这身体的主人是谁吧。

嘭的一声，房门再次被冲开了，一阵风似的跑进一个浅绿的身影，一头扑在她身上：“楚言，你醒了？你真的醒了？呜呜，呜呜，我……”

她头疼地看着身上的少女，开始怀念小六子了：“你是谁？！”

一句看来很普通的问话惹得少女又伤心又惊讶：“我是冰玉呀！楚言，你怎么了？你怎么连我都不记得了？楚言，你好好想想！你不可以忘了我。呜呜，呜呜……”

她一边哭，一边使劲摇晃着楚言的身体，只摇得床上的人头晕脑涨直翻白眼干脆闭眼装死。

冰玉一见她双眼紧闭，吓得放声大哭：“楚言，你不要死啊！呜呜，都怪我，要不是我拉你进宫，你就不会被她们害死，呜呜，楚言，呜呜，我一定要为你报仇！呜呜，我会求我爹，呜呜，求你们家老太君，我一定要见皇上，呜呜，不能让宜妃娘娘和德妃娘娘只手遮天，呜呜，我一定会让郭洛罗和乌雅两个丫头给你偿命！呜呜，楚言，你的在



天之灵要帮我，呜呜……”

那个闭眼装死的人正在飞快转动着脑子，吸收着冰玉提供的情报。很好！宜妃？德妃？郭洛罗丫头？知道这是什么时候了。快说，你是谁，楚言又是谁呀。

可怜的小六子，巴巴地端了饭回来，一进院子就听见冰玉在说什么在天之灵，又是什么偿命，吓得咣当一声就坐在地上了。完了，就这么一会儿，楚言姑娘居然就死了，他也活不成了。前两天，刘公公带他到这里，让他侍候这位昏迷不醒的楚言姑娘，曾说过要是楚言姑娘有个三长两短，八爷、九爷、十爷饶不了他，就算八爷他们饶了他，四爷也饶不了他，就算四爷饶了他，德主子、宜主子也饶不了他，总之，这位姑娘的生死关系重大，她活他活，她死他死。小六子就这么坐着，迷迷糊糊地听着冰玉的哭声，吧嗒吧嗒地落着泪。

三位卓尔不群的贵公子一走进小院，见到的就是这么一幅愁云惨雾的景象，不由一惊：“怎么回事儿？”

小六子认得正是会要他性命的八爷、九爷、十爷，连忙跪下请过安，哭声哭调地说：“楚言姑娘死了！”

三人大惊失色。九爷气急败坏：“才刚报说醒了，怎么就死了，让太医看过没有？”

“回九爷，刚才确是醒了。不知怎么一会儿工夫居然就死了，想来刚才是回光返照。”

听他说得糊里糊涂，八爷皱了皱眉：“屋里是谁在哭？”

“回八爷，奴才不知道。不，奴才知道，该是曹姑娘，奴才去给楚言姑娘端饭，路上遇见了曹姑娘。”

八爷、九爷面面相觑。“还是叫个太医来吧！”八爷回身吩咐了自己的跟班。

那个冰玉哭了半天，再没有提供什么新的情报，只是哭，哭得人耳朵生疼的，终于，将想装死的那个哭得活了回来：“哭什么！我还没死！”

不用说，这话听在冰玉耳中如同天籁，院子里的四个人也是欢喜非常。

“楚言，你真的醒了？你没事了？”冰玉擦擦红肿的眼睛。

“怎么会没事，头疼死了。你先告诉我是谁干的？”

“你都不记得了吗？还不就是那个又凶又坏又霸道又跋扈的郭洛……”

突如其来的咳嗽打断了她的陈述，冰玉扭头一看，慌忙行礼：“奴婢叩见八爷、九爷、十爷。八爷吉祥！九爷吉祥！十爷吉祥！”

九爷见另一个女孩正大大方方靠在床上，毫无要行礼的意思，不由有些恼火：“你好了吗？”

那个她大大咧咧地打量三人，还真是那么回事呢。三个很好认的帅哥！这个可以